

2018 年度

四川省绵阳江油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四部分 附件	36
附件 1	36
附件 2	43

第五部分 附表	4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
二、收入总表	48
三、支出总表	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4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4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才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统筹开发各类人力资源。

3.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并组织落实创业、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监督并综合管理技工学校、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 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本地化标准和办法，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和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并逐步提高基金统筹层次。拟订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及办法，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并监督实施。

5. 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组织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措施，保持全市就业形势稳定

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的实施办法和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建立和完善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有关离退休政策。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综合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推荐选拔和培养工作。

8.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拟订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

9. 负责行政机关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贯彻落实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国家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依法承办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决定的人事任免事项。

10.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劳务开发及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并推动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 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负责管辖范围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仲裁、调解工作。

12. 负责劳动关系行政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劳动合同、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劳动就业等方面的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创建和谐劳动关系。

13. 负责监督检查用人单位依法用工。落实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4. 负责国（境）外人才、智力引进和留学人员来江油创业、就业的管理和服务工作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负责相关涉外业务技术合作和人才交流，负责出国（境）培训工作。

15. 承担经市政府批准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

16.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截止 12 月末，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11155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3704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058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14%以内；劳务品牌培训 381 人，青年劳动者技能培训 2430 人。实现各类社会保险基金本级征收 13.37 亿元，待遇发放 35.32 亿元，全市 2018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8.2%，参保居民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到 75%，全额报销贫困人口县域内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办理财政代缴贫困人口基本医保个人缴费 33902 人，完成率 100%，代缴贫困人口、代缴困难群体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 10853，完成率 152.86%。

二、机构设置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二级单位 2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其他事业单位 18 个。

纳入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2. 江油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3. 江油市医疗保险管理局
4. 江油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5. 江油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术与服务中心
7. 江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8. 江油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心
9. 江油市人才服务中心
10. 江油市就业培训中心
11. 中坝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2. 三合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3. 太平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4. 武都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5. 青莲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6. 彰明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7. 含增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8. 新安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9. 双河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0. 小溪坝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1. 厚坝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2. 二郎庙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23. 雁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15,057.06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133.52 万元，下降 57.2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压缩减少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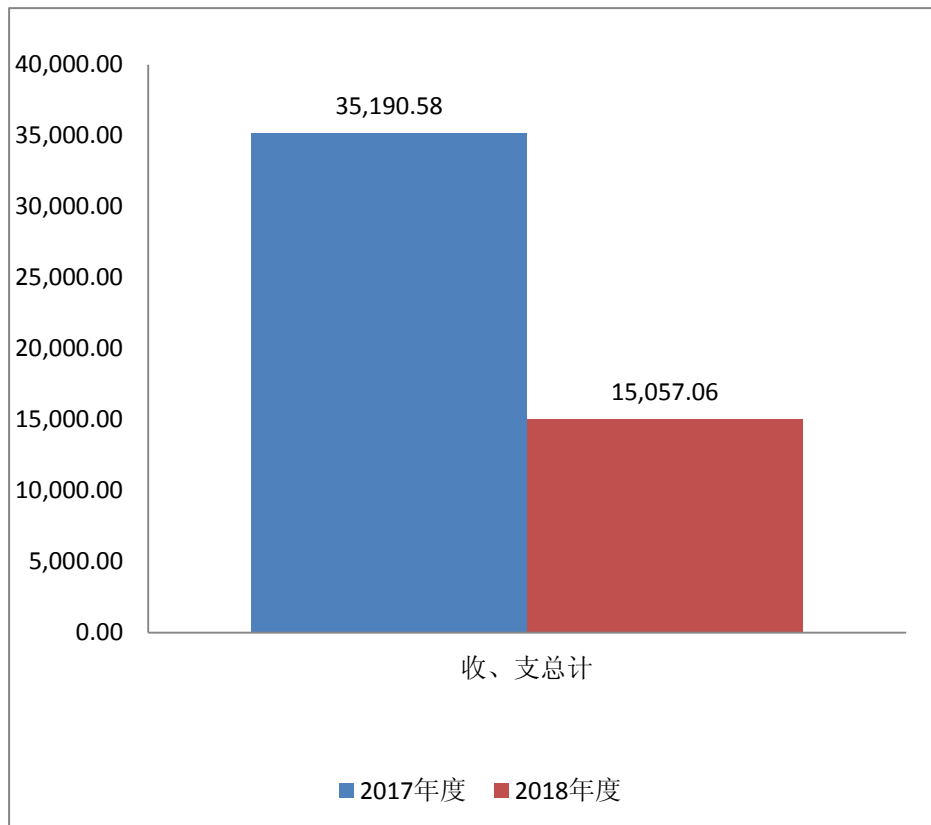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14,623.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620.29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3.03 万元，占 0.02%；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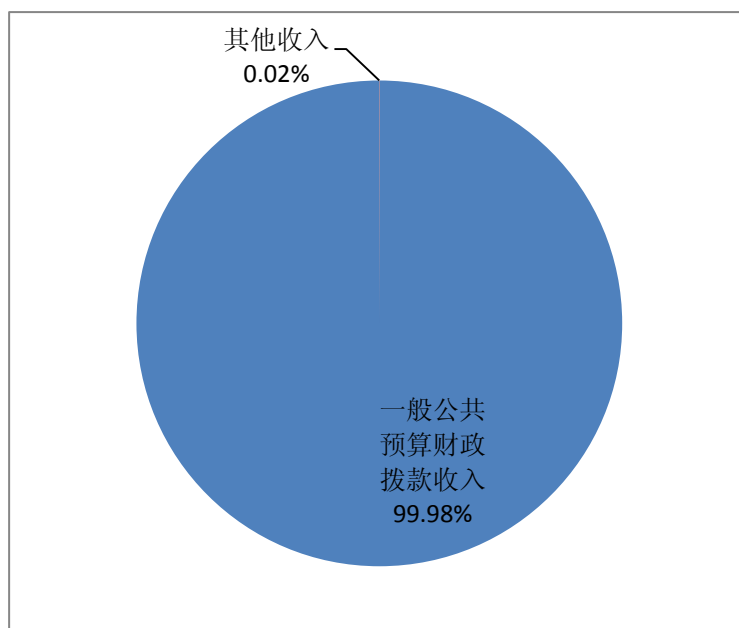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14,506.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35.06 万元，占 17.48%；项目支出 11,971.23 万元，占 82.52%；未发生上缴上级支出；未发生经营支出；未发生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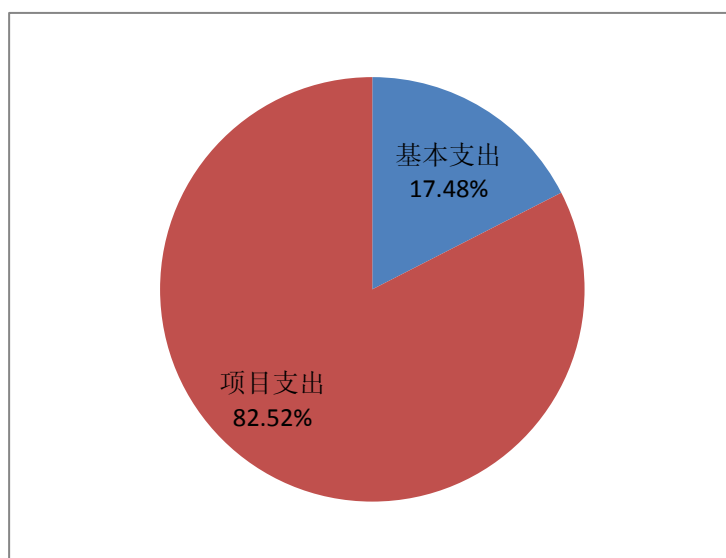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054.03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0,121.75万元，下降57.20%，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初预算经费及项目资金预算减少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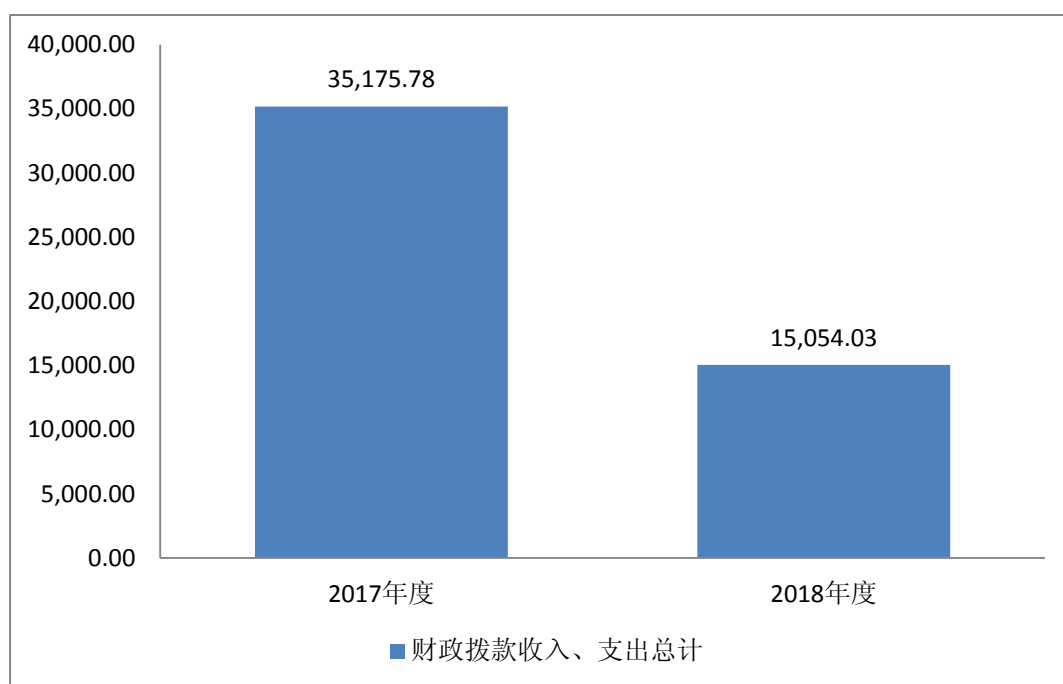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503.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20,093.48万元，下降58.0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压缩减少造成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随之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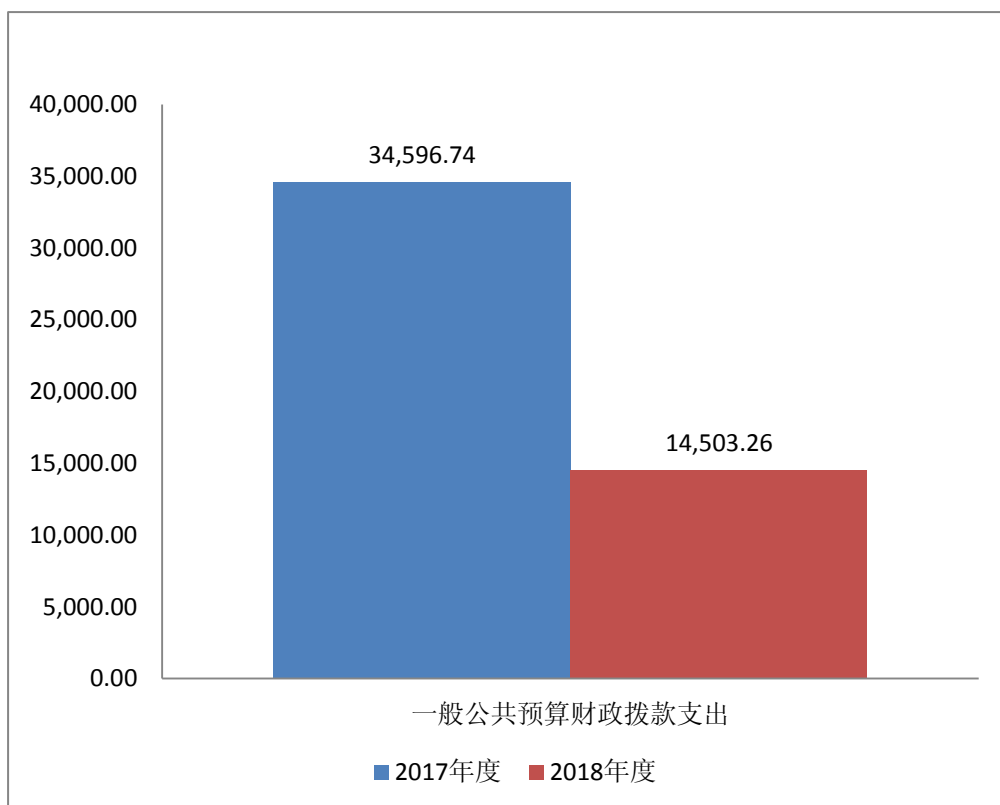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03.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3.78 万元，占 0.7156%；教育（类）支出 14.04 万元，占 0.096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890.89 万元，占 68.197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3,473.23 万元，占 23.9479%；农林水（类）支出 1,021.32 万元，占 7.04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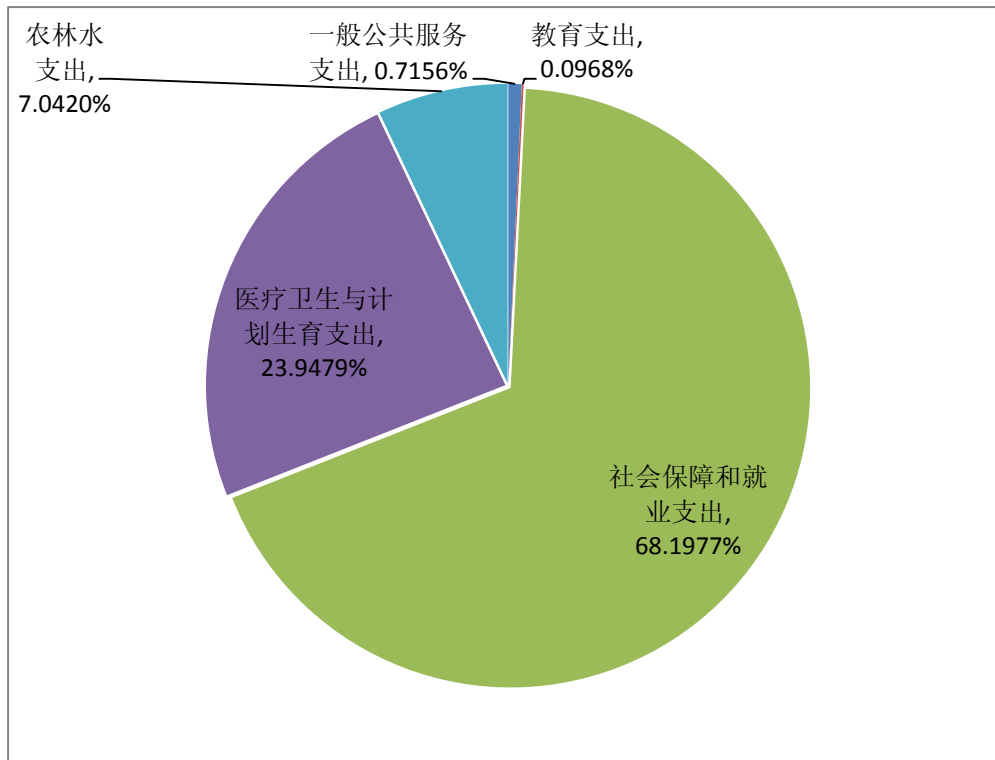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4,503.26,完成预算 98.34%。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9.98 万元，完成预算 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人事档案数字化工作经费年末部分资金未完成支付，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支出决算为 12.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1.10 万元，完成预算 85.36%，决算数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学生村官和三支一扶志愿者人员经费；公开招考、考调公务员（参公人员）、事业人员工作经费年末部分资金未完成支付，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4.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04 万元，完成预算 8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培训费用年末部分资金未完成支付，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23.09 万元，完成预算 98.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单位行政运行经费未能全部实现支付，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2,352.05 万元，完成预算 94.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权益记录管理专项经费；基层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经费；代发退休干部享受补助资金；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年末未能全部实现支付，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

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0.26 万元,完成预算 18.9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能力建设定向财力转移资金; “三支一扶”支农人员五险一金和安家费补贴资金; 企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人才 2018 年上半年津补贴资金项目资金年末未能全部实现支付, 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13.05 万元,完成预算 96.47%,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离退休人员补助资金年末未能全部实现支付, 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3.53 万元,完成预算 75.43%,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离退休人员补助资金年末未能全部实现支付, 余款结转下年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3.23 万元,完成预算 97.44%,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造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27.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881.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9.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64.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9.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3.63 万元，完成预算 99.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造成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减少。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40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农林水（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991.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农林水（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支出决算为 29.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32.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70.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261.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7.72 万元，完成预算 85.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1.52 万元，占 8.5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64 万元，占 60.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56 万元，占 31.38%。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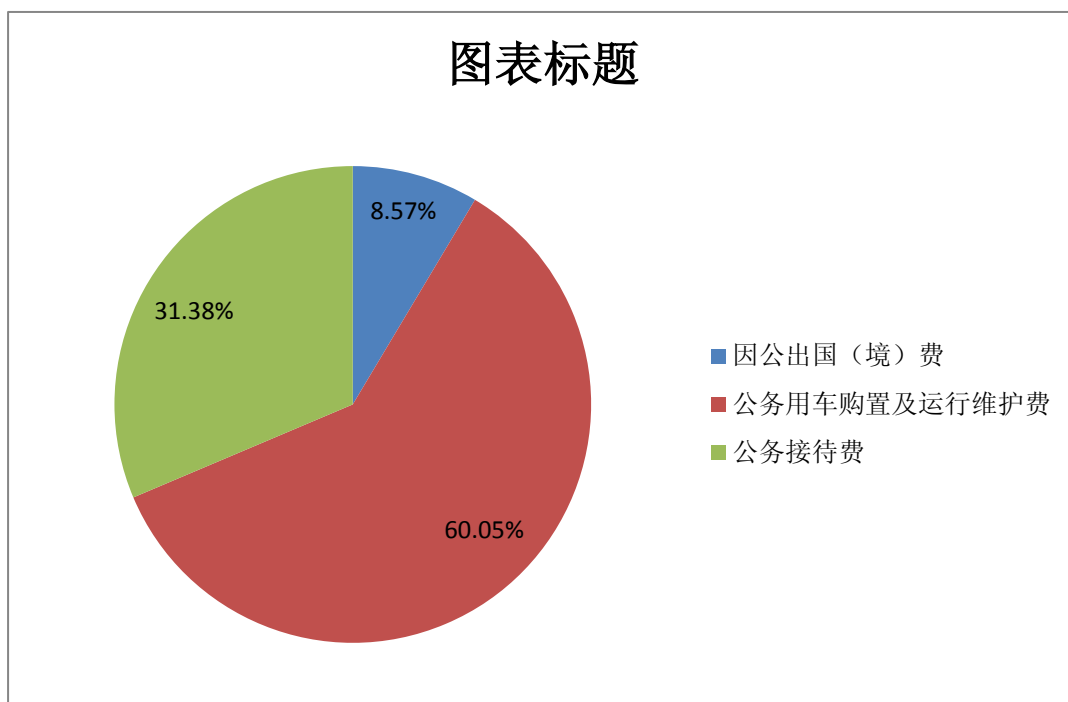


图 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1.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次，出国（境）1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 1.5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安排，后根据绵人社党组（2018）89 号文件 关于组织“绵阳市人力资源开发参访团”赴台交流的请示，经绵阳市委（办）同意，统一安排赴台交流，推动了西部人才强市建设，协助我市企业引进高端技术人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64 万元，完成预算 177.33%，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0.74%。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商务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6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56 万元，完成预算 37.56%。无外事接待支出，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 1.36 万元，下降 19.65%。主要原因是通过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公务接待费用稳步减少。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4 批次，58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5.5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级市级等上级部门的专项检查、考查、调研、学习交流等活动事项。

2018 年度未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我局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我局还自行组织了 5 个项目绩效评价，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尤其是城乡居民养老、城乡居民医疗、就业创业资金等项目最大限度地支持了民生事业，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资金”等 24 个项目绩效目标。

1.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是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8 号）之规定由中央、省、地方财政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配备的基础养老金、缴费补贴等补助。项目全年预算数 13659.83 万元，执行数为 13659.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本市 11.41 万 60 岁以上城乡居民按时领取了养老金，发放基础养老金总额 12744.68 万元；对 18.12 万缴费人员给予了 40-160 元不等的缴费补贴，补贴总额 941.96 万元；有效地促进了我国多层次、广覆盖的社会保障体制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由于城乡居民养老涉及人员众多、层次复杂，导致和其他险种、其他统筹区有重复参保或领取待遇低的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依托大数据平台的不断建设及共享，配合上

级业务部门不断完善业务系统，消除重复参保和重复领取待遇的现象。

2.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目中央和省级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促进就业创业的专项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 3354 万元，执行数为 3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全年共开发公益性岗位 560 个（其中农村公岗 120 个），发放岗位补贴 1079 万元，就业创业培训补贴 956 万元，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200 万元，大学生见习补贴 114 万元，职业能力鉴定补贴 74 万元，大学生创业补贴 72 万元，有效地促进了我市的就业创业工作，为建设“四个江油”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报账。发现的主要问题：就业创业资金结余过大（滚存结余 509 万元），就业创业工作仍有较大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夯实就业创业工作基础，管好用好创业资金，为助推江油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资金”。是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市本级配套给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补助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 3400 万元，执行数为 3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为有效地“建立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保障水平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及各方承受能力相适应，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城乡居民医保制度”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4. “协理员包干经费”是为加强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而下达的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协理员 110 人的人员费用包括年终绩效考核、每月补助、每月工伤生育保险。通过项目实施，充实了县级、乡镇、

社区 118 个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平台人员，为老百姓提供更方便的服务。

5. “公开招考、考调公务员（参公人员）、事业人员工作经费”是为我市人事人才招考、招聘工作下达的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未完成主要原因为 2018 年最后一批卫生类舍业人员面试及体检等工作安排在 2019 年初进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预算单位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3659.83	执行数:	13659.83	
	其中-财政拨款:	13659.83	其中-财政拨款:	13659.83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确保我市 11.41 万 60 岁以上城乡居民按时领取了养老金, 2、对 18.12 万缴费人员给予 40-160 元不等的缴费补贴		确保了 11.41 万 60 岁以上城乡居民按时领取了养老金, 发放基础养老金总额 12744.68 万元; 2、对 18.12 万缴费人员给予了 40-160 元不等的缴费补贴, 补贴总额 941.96 万元;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给予我市 11.41 万 60 岁以上居民每月发放基础养老金	按中央及省级规定每月每人发放养老金 75 元, 全年共 10269 万元	按中央、省相关规定 1—6 月每人每月基础养老金为 75 元、7—11 月为 93 元、12 月为 100 元, 全年实际执行基础养老金发放 12744.68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对 18.12 万缴费人员给予 40-160 元不等的缴费补贴	对 18.12 万缴费人员给予了 40-160 元不等的缴费补贴, 补贴总额 941.96 万元;	对 18.12 万缴费人员给予了 40-160 元不等的缴费补贴, 补贴总额 941.9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一体养老保险制度建设	有效地促进我国多层次、广覆盖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有效地促进了我国多层次、广覆盖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预算单位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354		执行数:	3354
	其中-财政拨款:	3354		其中-财政拨款:	3354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对乡镇、社区、贫困村开发的公益性岗位进行岗位补贴及社会保险补贴，2、对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给予培训补贴，3、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4、对在大学生见习基地见习的大学生进行补贴，5、职业能力鉴定、大学生创业进行补贴。			全年共开发公益性岗位 560 个(其中农村公岗 120 个)，发放岗位补贴 1079 万元，就业创业培训补贴 956 万元，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200 万元，大学生见习补贴 114 万元，职业能力鉴定补贴 74 万元，大学生创业补贴 72 万元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对就业困难人员、大龄事业人员和零就业家庭人员、农村贫困户给予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	对乡镇、社区、贫困村开发的公益性岗位进行岗位补贴及社会保险补贴	全年共开发公益性岗位 560 个(其中农村公岗 120 个)，发放岗位补贴 1079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就业创业培训补贴	对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给予就业创业培训补贴	发放就业创业培训补贴 956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提高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	对市乡、社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给予补助	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200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大学生见习补贴	对在大学生见习基地见习的大学生进行补贴	发放大学生见习补贴 114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职业能力鉴定、大学生创业补贴	对职业能力鉴定、大学生创业进行补贴	发放职业能力鉴定补贴 74 万元，大学生创业补贴 7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就业困难人员、大龄事业人员和零就业家庭人员、农村贫困户给予公益	有效地消除零就业家庭，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及农村贫困户解决就业	全年共开发公益性岗位 560 个(其中农村公岗 120 个)，发放岗位补贴 1079 万元，有效

			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	困难问题,优化城乡环境及基层服务。	地消除零就业家庭,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及农村贫困户解决就业困难问题,优化城乡环境及基层服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创业培训	对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给予就业创业培训,提高参训者劳动技能,增强再就业能力	通过培训发放就业创业培训补贴 956 万元,提高参训者劳动技能,增强再就业能力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		有效地改善完善公共就业服务能力	通过政府采购、广告宣传、购买服务等手段有效地改善完善公共就业服务能力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学生见习补贴		对吸纳大学生见习的单位予以补贴,拓宽大学生见习、就业渠道	解决了吸纳单位在见习生活补贴发放、见习管理等方面的资金压力,拓宽了大学生见习、就业渠道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能力鉴定、大学生创业补贴		对五类人员及费毕业在校大学生初次职业技能鉴定且取得资格证书的、大学生创业给予补贴	拓宽五类人员、大学生就业创业渠道,有效地降低失业登记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95%以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400	执行数:	3400	
	其中-财政拨款:	3400	其中-财政拨款:	340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市本级配套给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补助资金 3400 万元			市本级配套给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补助资金 3400 万元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3400 万元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市本级配套给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补助资金 3400 万元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市本级配套给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补助资金 3400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2018 年 9 月底以前	按绵阳市级统筹要求于每年 9 月底以前将本机配套资金转绵阳市财政局	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 68 万城乡居民享受基本医疗保障	有效地“建立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保障水平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及各方承受能力相适应,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城乡居民医保制度	有效地“建立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保障水平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及各方承受能力相适应,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城乡居民医保制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95%以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协理员包干经费			
预算单位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00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确保协理员 110 人的人员费用包括年终绩效考核、每月补助、每月工伤生育保险。			确保协理员 110 人的人员费用包括年终绩效考核、每月补助、每月工伤生育保。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110 人	实际补贴协理员 110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8 年 12 月 25 日前	018 年 12 月 25 日前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落实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每月生活补贴	34900 元	全年共 418800 元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每月工伤、生育保险	2800 元	全年共 33600 元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年终绩效考核	547600 元	547600 元
	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平台建设	充实了县级、乡镇、社区 110 个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平台人员,为老百姓提供更方便的服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协理员满意度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开招考、考调公务员（参公人员）、事业人员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5	执行数:	18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 2018 年公务员（参公人员）考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报名初审、复审、笔试、面试、体检、政审等工作			完成 2018 年公务员（参公人员）考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报名初审、复审、笔试、面试、体检、政审等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完成 2018 “西部志愿者”考核招聘 1 次	按计划完成“西部志愿者”招聘	完成招聘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完成两次教育系统工作人员招考	根据教育系统需要和编制结构完成招考工作	完成招考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及成本指标	完成两次卫生系统工作人员招考	根据卫生系统需要及编制情况完成招考工作	初下半年招考面试、政审等工作按上级要求安排在 2019 年初外全部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公益事业从业队伍	有效地服务公益事业, 扩大人才引进	有效地服务公益事业, 扩大人才引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公招的人员及单位	100%	100%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我局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我局自行组织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开展了绩效评价,《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1.78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47.92 万元,下降 15.47%。主要原因是办公运行经费压缩造成。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0.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0.96 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主要用于 2018 年度就业创业、基层平台建设办公设施设备购置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0.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无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车

辆 3 辆，其中：无部级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无一般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无其他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防艾宣传工作经费，森工工作经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指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指反映人力资源事务项目以外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指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指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指反映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

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反映除就业补助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指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财政对已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整合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指反映用于农村地区中小学教育、文化、广播、电视、医疗、卫生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指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的人员从事微利项目创业担保贷款的贴息支出。

2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二级单位 2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其他事业单位 18 个。主要包括：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江油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江油市医疗保险管理局、江油市就业服务管理局、江油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术与服务中心、江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江油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心、江油市人才服务中心、江油市就业培训中心、中坝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三合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太平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武都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青莲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彰明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含增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新安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双河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小溪坝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厚坝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二郎庙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雁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才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统筹开发各类人力资源。

3.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并组织落实创业、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监督并综合管理技工学校、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 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本地化标准和办法，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和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并逐步提高基金统筹层次。拟订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及办法，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并监督实施。

5. 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组织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措施，保持全市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的实施办法和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建立和完善机关企事业单位

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有关离退休政策。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综合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推荐选拔和培养工作。

8.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拟订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

工作。

9. 负责行政机关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贯彻落实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国家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依法承办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决定的人事任免事项。

10.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劳务开发及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并推动相关政策的贯彻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 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负责管辖范围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仲裁、调解工作。

12. 负责劳动关系行政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劳动合同、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劳动就业等方面的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创建和谐劳动关系。

13. 负责监督检查用人单位依法用工。落实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4. 负责国（境）外人才、智力引进和留学人员来江油创业、就业的管理和服务工作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负责相关涉外业务技术合作和人才交流，负责出国（境）培训工作。

15. 承担经市政府批准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

16.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2018 年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编制 203 名，实有在职人员 18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名，实有 29 人；参公行政编制 62 名，实有 46 人；事业编制 103 名，实有 101 人；工勤 5 名，实有 5 人。另有其他人员 2 人；遗属人员 2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额为 15,054.03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4,620.29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款 433.7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额：14,503.26 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78 万元、教育支出 14.04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0.8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73.23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21.32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我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构建“和谐江油、开放江油、大美江油、创新江油”的发展战略目标，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根据职能职责积极谋划，确定目标任务，积极发挥公共财政职能作用，推动落实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

一是按照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审要求，根据我局职能职责，结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了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认真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目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充分发挥中央、省、市各级财政补贴资金在构建多层次、广覆盖的社会保障体制的强力推动作用和在民生事业领域支撑作用。

二是按照《四川省省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投入产出、各项效益的阶段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进一步明确项目完成目标可能性及时间。为确保财政资金支出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我局多次联合财政相关部门对全市“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资金”等项目资金的使用

进行形式多样的专项检查。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8 年度，本部门无专项预算。

（三）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的自查自评。做好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结合，将评价结果做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保障重点支出，优化项目资金配置，不断强化绩效管理，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8 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结果良好，自评得分 97.5 分

（二）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滞后；二是部分项目资金较少。

（三）改进建议

加强与部门间的沟通，优化项目资金的使用。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部门决策 (25 分)	目标任务 (15 分)	相关性 (5 分)	5
		明确性 (5 分)	5
		合理性 (5 分)	5
	预算编制 (10 分)	测算依据 (5 分)	5
		目标管理 (5 分)	5
综合管理 (30 分)	专项资金分配时限 (2 分)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 (1 分)	1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 (1 分)	1
	中期评估 (2 分)	执行中期评估 (2 分)	2
	绩效监控 (5 分)	预算执行进度监控 (2 分)	2
		绩效目标动态监控 (3 分)	3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 (2 分)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 (1 分)	1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 (1 分)	1
	资产管理 (6 分)	资产管理信息化情况 (2 分)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情况 (2 分)	2
		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 (2 分)	2
	内控制度管理 (2 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 (2 分)	1.5
	信息公开 (6 分)	预算公开 (2 分)	2
		决算公开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 (2 分)	2
	绩效评价 (5 分)	绩效评价开展 (2 分)	2
评价结果应用 (3 分)		3	
部门绩效情况 (45 分)	履职成效 (20 分)	参保人数 (5 分)	5
		覆盖率 (5 分)	4
		项目按期完成率 (5 分)	5
		项目落实率 (5 分)	5
	可持续发展能力 (15 分)	重点改革 (重点工作) 完成情况 (5 分)	5
		科技 (制度、方法、机制等) 创新 (5 分)	4
		人才培养 (5 分)	5
	满意度 (10 分)	协作部门满意度 (3 分)	3
		管理对象满意度 (3 分)	3
		社会公众满意度 (4 分)	4

2018 年江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江财项[2018]13 号）要求，为了客观公正地衡量和检验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资金的实施情况，理清资金的支出结构，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我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从试点到稳步实施，从业务操作模式，财务监督等方面来说，都逐步趋于成熟。从工作方法上看，各项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安排和指导下，有序展开，人社局作为业务主管部门，积极布置，有效指导，和各乡镇相互配合，积极互动；各乡镇政府工作落实到人，及时催缴，待遇落实到位，市目督办过程监督，适时通报，圆满的完成了各项任务；从技术层面上看，实行了全方位计算机数据化管理，从个人信息资料到全市汇总数据都能都通过计算机系统管理程序实时查询。通过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得分为 99.5 分。

2018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评价内容 (公式计算结果=x)	得分
(20分) 项目决策	(10分) 科学决策	必要性 (政策依据)	5	项目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政策和实际需求的吻合程度分析	5
		可行性 (政策完善)	5	可行性论证充分,规划、管理办法、指导意见等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5
	(10) 绩效目标	明确性	5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效益或其他目标明确细化,可衡量	5
		合理性	5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	5
(10分) 项目管理	(7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管理是否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是否体现突出重点或公平性,符合财政资金改革方向	3
		资金使用	4	资金使用规范	4
	(3分) 项目执行	执行规范	3	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过程科学规范	3
(特性指标 70) 项目绩效	(20) 项目完成	完成数量	5	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5
		完成质量	5	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5
		完成时效	5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5
		完成成本	5	(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5

(50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可选项)	40	适用于经济发展类项目。反映相关产出对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重点考核投入产出率、回报率、增长率等指标	5
	社会效益(可选项)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重点考核撬动率、贡献率、达标率、就业率等指标	7
	生态效益(可选项)		反映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7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7
	公平效率(可选项)		主要反映资金使用者是否获得公平竞争的机会,以及民生类项目中受益群体是否应覆盖全覆盖,覆盖率是衡量指标。重点考核覆盖率、知晓率等指标	7
	使用效率(可选项)		重点考核使用率等指标	7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适用于民生类项目。满意率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重点考核满意率等指标	9.5

(二) 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2011年3月3日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下发《关于印发《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11〕16号)(以下简称《通知》),2011年5月10日,我市制定了《江油市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按照《通知》要求和业务经办的需要我市合理地开设了基金收入户、支出户和财政专户;按时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进行预算管理、基金收支管理、会计核算、基金决算等日常管理。我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管

理符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法规，适应业务经办规程。

2. 项目管理

城乡居保每月通过计算机管理系统形成系统出盘数据，由城乡居保通过银行进行银行代扣代缴，从缴费人员账户扣除缴费款项；由人社局财务股上报财政局，按月拨付基金进行发放。

3. 项目绩效

(1) 项目完成情况

2018 年度完成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缴费 18.12 万人，缴费金额 6630.52 万元，发放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 11.41 万人，累计发放养老金 14052.33 万元。圆满完成了征收任务，正常待遇发放率达到 100%。

(2) 项目效益情况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实施，对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的建立，解决无职工养老保险待遇的居民人群基本生活来源，起了重要作用，经济较为困难的群众也能缴纳和享受养老金，为社会稳定，建设和谐社会起到了良好作用。

三、存在主要问题

虽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现了数据化管理，但从整体上看，还没有面对社会的互联网互动模式。群众尚没法通过网站，和 app 缴费，也无法查询自己的缴费和待遇情况，只能在工作日到社保局和乡镇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窗口办理和查询。

通过银行代扣代缴的缴费方式较为单一和落后，曾经是较为先进

的缴费方式，但通过十年的运行，其存在不能及时缴费成功，各种原因不能及时扣款，群众无法及时知晓，造成缴费中断等弊端，和通过类似支付宝、微信的及时缴费方式，及时知晓比起来，已经较为落后。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亡故后因无抚恤金和伤葬费的发放，又无如职工退休人员那样的日常管理费用，故存在待遇领取人员亡故后家属不及时申报，部分乡镇及社区（村组）在对待遇领取人员的日常服务管理中有不主动不严格的情况，死亡冒领待遇现象时有发生。

以上问题，因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是省级部门统一开发的，县市级机构尚不能做较大的变动。

四、相关措施建议

在现有条件下，做好各方面工作的同时，积极向上级建言献策，建议多种方式缴费，加快待遇人员资格认证信息共享，待遇到龄领取由乡镇就业和社会保障中心通知变为个人主动申请待遇领取。及方便群众办事，也加强了基金监管，促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健康发展。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